2026年韶关丹霞山文旅宣传项目
（采购编号：SGZS2026037）

论证报告

2026年08月07日

论证报告

采购人：韶关市丹霞山旅游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韶关市中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编号：SGZS2026037

2026年韶关丹霞山文旅宣传项目(采购编号：SGZS2026037)招标的组织工作由韶关市中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按照有关文件规定，对本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有关论证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人：韶关市丹霞山旅游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拟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韶关丹霞山文旅宣传项目

3.拟采购项目金额(万元)：人民币220.00万元

4.服务期限：2年

二、申请理由

■1.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2.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3.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

1.为深度整合双方资源，赋能丹霞山文旅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文化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及其他证明内容，适合单一来源采购。

2.具体服务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3.韶关市文化传媒集团(市融媒体中心)是于2024年12月18日由韶关市整合韶关日报社、韶关广播电视台两家市级媒体资源组建成立的国有文化传媒机构。是韶关地区唯一最大媒体资源最全面的官方媒体。全面构筑“一张报纸、一个电视频道、一个广播频率、一个网站和一个客户端(APP)”和“N个新媒体平台，包含公众号、微博、视频号、抖音号多个”的“5+N”融媒传播矩阵。业务范围涵盖:韶关日报发行、新闻报道、电视节目出版、专题片采编播、广告媒体投放(新

媒体、电视、电台、户外广告牌、公交车站牌）、活动策划、影视制作等，完全满足服务项目的所有需求。

综上所述，该项目为公共服务项目且具有特殊要求，符合参考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和《韶关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全市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审批和进口产品核准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韶财采购[2020]18）的相关规定，符合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要求。因此，申请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四、拟采购的货物或者服务的说明

1.采购项目内容：2026年韶关丹霞山文旅宣传项目

2.数量（单位）：1项

3.预算金额：人民币220.00万元

五、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地址

1.供货商名称：韶关市文化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供货商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沐溪大道170号4幢11至20层

六、专家论证意见

（一）各专家对相关供应商因专利、专有技术等原因具有唯一性的具体论证意见：

1.专家1姓名 郑小青 工作单位 韶关市建韶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职称 高工

意见：1.根据市政府文件的政策要求，文化旅游宣传原则上由市文化传媒集团承接。2.市文化传媒集团是韶关地区唯一最大最全面的官方媒体，符合用户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专家2姓名 肖美红 工作单位 韶关市武江区田家炳小学 职称 高级

意见：1.根据是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文化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及其他证明内容，适合单一来源方式采购。2.韶关市文化传媒集团是韶关地区唯一最大媒体资源最全面的官方媒

体，完全满足服务项目的所有要求。综上所述，该项目为公共服务项目且具有特殊需求。因此，建设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专家3姓名 陈洪 工作单位 韶关市武江区教师发展中心 职称 高级

意见：1.政策支持。依据是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文化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财政支付的宣传推广项目，原则上由韶关市文化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接。2.专业能力。是韶关地区最大最全面的官方媒体，能满足服务项目的所有需求。

（二）专家小组综合意见：

鉴于该项目属于公共服务项目且具有特殊要求，符合参考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和《韶关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全市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审批和进口产品核准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韶财采购[2020]18）的相关规定，符合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要求。专家组一致建议可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全体论证小组成员签名：

2026年08月07日